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1-027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傅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奇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奕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87,332,578.28	2,985,961,603.00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136,475.53	700,722,494.19	-8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594,356.16	696,869,289.70	-8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678,469.93	668,848,396.10	-88.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6	0.5653	-8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6	0.5653	-8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7.25%	下降了6.4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601,326,894.63	14,929,040,552.34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16,463,234.42	9,520,106,152.93	1.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61,463.06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1,574.70	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3,083.79	主要为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004.13	主要为处理客户呆账收入及罚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3,080.19	
合计	6,542,119.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6%	543,269,848			
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62,220,500			
傅长玉	境内自然人	2.67%	33,253,5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6%	31,823,211			
KKR Poultry Investment S.à r.l.	境外法人	2.20%	27,411,1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4,283,5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12,250,7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91%	11,300,000			
光泽县新圣合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1,135,073			
傅芬芳	境内自然人	0.87%	10,819,16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7,499,511	人民币普通股	437,499,511
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62,2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62,220,500
傅长玉	33,253,520	人民币普通股	33,253,5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823,211	人民币普通股	31,823,211
KKR Poultry Investment S.à r.l.	27,411,107	人民币普通股	27,411,10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83,566	人民币普通股	14,283,5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50,717	人民币普通股	12,250,7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0
苏晓明	9,348,990	人民币普通股	9,348,9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分别持有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0.00%和60.00%的股权；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持有光泽县新圣合食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5%股权；傅光明先生与傅长玉女士系配偶关系，傅芬芳女士系傅光明先生和傅长玉女士之女；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及傅芬芳女士三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类项目

1）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100.00万元，减幅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赎回了购买的理财产品。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433.66万元，增幅31.94%，系子公司圣农食品收到的应收票据尚未到期。

3）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3,373.79万元，增幅31.14%，主要系期末预付原料采购款增加。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2,034.51万元，增幅399.14%，主要是进项税额增加。

5）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较年初增加57,920.48万元，增幅100.00%，系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6）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7,571.06万元，增幅48.07%，主要是工程预付款和采购设备预付款增加。

7）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158,557.17万元，增幅90.8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用自有资金实施了现金分红，自有资金下降明显，同时，为了应对玉米等大宗原材料持续价格上涨，公司增加了其他替代原料粮的战略储备，相应的增加了银行借款。

8）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1,511.59万元，减幅32.84%，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减少。

9）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125,546.40万元，减幅82.68%，主要是上年末宣告发放的股息红利12.45亿在本期实施了派发。

10）报告期末，租赁负债较年初增加56,144.56万元，增幅100.00%，系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租赁负债。

11）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增加125.90万元，增幅52.02%，系本期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变动影响。

2、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72,380.93万元，增幅34.60%，主要原因是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

2）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357.99万元，增幅55.98%，主要是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

3）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86.78万元，增幅71.13%，主要原因是随着圣泽生物原种鸡育种项目的按计划推进，相关研发投入增加。

4）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84.18万元，减幅108.76%，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953.02万元，增幅1,510.77%，主要是计提的鸡肉产品跌价准备影响。

6）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60.41万元，减幅100.00%，系公司持有的豆粕期货合约浮动损益变动。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85.62万元，增幅74.76%，主要是参股联营公司——海圣饲料和浦城海圣的利润增加。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58.37万元，减幅51.97%，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质量扣赔收入和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较多。

9）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867.99万元，减幅78.88%，主要是公司公益性捐赠支出减少。

10）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984.45万元，减幅74.20%，主要是子公司圣农食品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3、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9,216.99万元，减幅88.54%，主要是受玉米、豆粕等主要原料价格上涨和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的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54,352.54万元。

2）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9,651.28万元，增幅144.11%，主要原因：一是本报告期间接融资收现较上年同期增加58,667.32万元；二是本报告期分红付现款较上年同期减少62,670.83万元。

3）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1,650.15万元，增幅109.08%，具体原因详见上述经营性、筹资性现金流量变化的分析。

4、财务指标分析

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8.35，较年初上升2.13个百分点，仍保持较好水平。流动比率为67.03%，较年初上升0.83个百分点；速动比率为22.49%，较年初上升0.22个百分点。

2）报告期内，公司一贯地执行了严格的账期信用管控政策。随着有信用账期优质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年化周转次数较上年同期增加0.62次，为17.92次，仍然保持稳定较高的水平，体现了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和管理能力，也反映了公司产品较强的竞争力。

存货年化周转次数为4.82次，较上年同期增加0.86次。公司存货整体周转速度快、变现能力强，公司保持一贯良好的存货管理能力，产品处于较好的销售状态。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13.6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058.60万元，减幅 88.56%。主要为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公司饲料成本增加，同时鸡肉销售价格有所下降，以上两个因素叠加导致报告期利润同比减少超过6亿。

5、2021年一季度或将为公司全年业绩最低点：

1）随着鸡肉消费旺季逐步来临及国内新冠疫情的有效控制并逐渐结束，消费需求将逐渐增加。

2）进入二季度之后，公司养殖成本将逐步降低，尤其是保温费、药品疫苗费等，随着气温转暖将大幅减少。

3）随着公司自有种源产出的商品代肉鸡比例不断增加，其性能的优越性将进一步体现。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实业"）于2017年12月28日正式更名为"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更名事项不影响其更名前已有承诺事项的有效性。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圣农实业；新圣合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企业/本公司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3、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因圣农食品未能达到《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的承诺净利润而导致本企业/本公司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涉及本企业/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本企业/本公司在《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4、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企业/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5、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锁定期内，本企业/本公司基于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承诺。6、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企业/本公司将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7、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本公司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圣农发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7年11月06日	2020年11月05日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圣农实业；傅长玉；傅芬芳；傅光明；新圣合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承诺人分别作为圣农发展的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及/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期间，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鸡肉制品的研发/加工/销售以及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所从事的其他相关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任何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鸡肉制品的研发/加工/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鸡肉制品的研发/加工/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向与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承诺人单独或共同实际控制圣农发展期间，若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享有优先权，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3、如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采取停止经营相关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圣农发展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相关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再从事与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4、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承诺人将赔偿由此给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造成的全部损失，承诺人对上述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7年11月06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圣农实业；傅长玉；傅芬芳；傅光明；新圣合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承诺人分别作为圣农发展的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及/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期间，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圣农食品，以下同）将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与圣农发展及其子公司（包括圣农食品）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劳务等），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一律严格遵循平等、自愿、有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圣农发展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等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圣农发展及其他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2017年11月06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圣农实业；傅长玉；傅芬芳；傅光明；新圣合	其他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畜牧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独立于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3）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或上市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时，承诺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其合法的权利，承诺人不会通过违法违规、超越权限的行为。（4）由承诺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时，承诺人承诺将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5）承诺人保证不违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保证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也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限制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在上市公司任职的人员依法履行其职责。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清晰，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2）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发生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资产的情形。（3）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利润分配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主要机器设备、厂房、土地等主要资产，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不会将上市公司的财务核算体系纳入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管理系统之内。（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不会将上市公司的资金以任何方式违规存入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控制的银行账户。（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6）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依法独立纳税。（7）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8）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或强制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办公机构、经营管理机构完全分开，不会发生"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的情况，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运作。（2）保证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与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组织机构或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除合法行使权利外，不会干涉上市公司相关机构进行运行和经营决策。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保证除合法行使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将保持上市公司业务流程完整，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并能够保持对自身产供销系统和下属公司实施有效控制。（3）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现象。（4）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无偿或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商品、服务或其他资产。"	2017年04月12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圣农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傅长玉、傅芬芳向公司承诺："在我们单独或共同实际控制贵司期间，我们以及我们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贵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从事饲料加工、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肉鸡屠宰加工与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向与贵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2008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圣农发展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一律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并依据圣农发展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损害圣农发展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圣农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圣农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傅光明、傅长玉、傅芬芳向公司承诺："在我们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公司对我们及我们的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提供借款或者公司违规向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借入款项的议案时，我们将对该等议案投反对票，以保护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若公司因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与关联企业之间相互提供借款的行为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我们愿意对公司因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进行等额补偿，我们对上述补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	2008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事项在承诺日至报告期内得到严格执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6,056.95	0.00	0.00
合计		156,056.95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3月01日	圣农发展总部大楼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富国基金、交银施罗德基金、国泰君安证券、长江证券	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代码:600859 公司简称:王府井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杜宝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雅丽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043,690,310.08	22,003,676,582.73	2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91,189,543.30	11,498,548,949.49	-6.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78,679.13	-1,553,212,855.7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86,586,037.22	1,519,937,373.25	6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105,163.59	-202,240,261.0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668,823.86	-135,835,119.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2	-1.790	增加4.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9	-0.26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7	-0.261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执行期限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净利润、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分配以及一系列财务指标产生重大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2,99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615,081.3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12,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8,956.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8,933.41	
所得税影响额	-2,703,535.11	
合计	27,436,339.7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5,8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354,537	27.2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三胞集团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325,918	11.25	0	质押	87,325,918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0,454,800	6.50	0	无	0	其他
北京信升创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58,548	5.73	0	无	0	其他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999,875	5.02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34,914	3.13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584,099	2.14	0	无	0	其他
上海懿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5,559,104	2.0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308,324	1.59	0	无	0	其他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7,999,981	1.0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354,537	人民币普通股	211,354,537
三胞集团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325,918	人民币普通股	87,325,918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0,4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54,800
北京信升创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58,548	人民币普通股	44,458,548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999,875	人民币普通股	38,999,875
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34,914	人民币普通股	24,334,9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584,099	人民币普通股	16,584,099
上海懿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5,559,104	人民币普通股	15,559,1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308,324	人民币普通股	12,308,32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7,999,981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公司未知其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截至2021年3月11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集团"）2020年2月发布的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首旅集团股权比例增至27.23%，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消费市场较上年同期大幅恢复，但是仍然处于疫情之后的恢复之中，加之零星疫情时有发生，消费市场和公司经营仍然面临较大的压力。一季度公司主业经营保持了恢复性改善，多数门店呈现趋势向好的特征，但恢复进程中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受同期低基数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63.60%，利润总额同比增加5.55亿元。此外，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新增加了对相应租赁负债计提的"利息费用"和对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已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承租合同支出不再计入"租赁费用"，报告期影响利润总额减少3,322万元。

3.1.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变化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金额	增减%
预付账款	87,556,508.85	333,888,418.89	-246,331,910.04	-73.78
持有待售资产	0.00	13,810,282.05	-13,810,282.05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2,642,164.20	166,807,418.67	75,834,745.53	45.46
长期应收款	59,229,836.98	0.00	59,229,836.98	100.00
在建工程	35,305,692.20	14,688,790.90	20,616,901.30	140.36
使用权资产	5,879,399,311.02	0.00	5,879,399,311.02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72,479.64	59,153,312.87	172,419,166.77	291.48
租赁负债	7,065,413,785.18	0.00	7,065,413,785.18	100.00
预计负债	77,154.97	441,000.00	-363,845.03	-82.50

变动原因说明：

1. 预付账款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2. 持有待售资产较上期减少主要是品牌方回购资产执行完毕影响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是留抵税款增加影响所致。
4. 长期应收款、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租赁负债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5. 在建工程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是门店装修工程影响所致。
6. 预计负债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是公司所属分公司支付清算费用影响所致。

3.1.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486,586,037.22	1,519,937,373.25	966,648,663.97	63.60
营业成本	1,489,790,630.00	1,126,378,349.68	363,412,280.32	32.26
税金及附加	62,317,050.77	32,362,053.36	29,954,997.41	92.56
财务费用	18,353,327.65	-25,029,666.31	43,382,993.96	不适用
其他收益	2,206,887.15	1,585,888.56	620,998.59	39.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12,000.00	-75,696,369.86	80,708,369.86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201,265.91	20,088.17	181,177.74	901.91
资产处置收益	-225.81	7,281.35	-7,507.16	-103.10
营业利润	345,381,113.79	-204,552,634.39	549,933,748.18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3,145,503.87	2,143,700.31	1,001,803.56	46.73
营业外支出	964,474.15	4,561,909.84	-3,597,435.69	-78.86
利润总额	347,562,143.51	-206,970,843.92	554,532,987.43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90,621,534.97	15,192,235.00	75,429,299.97	496.50
净利润	256,940,608.54	-222,163,078.92	479,103,687.46	不适用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6,940,608.54	-222,163,078.92	479,103,687.4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105,163.59	-202,240,261.09	465,345,424.68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6,164,555.05	-19,922,817.83	13,758,262.78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256,940,608.54	-222,163,078.92	479,103,687.4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105,163.59	-202,240,261.09	465,345,424.68	不适用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4,555.05	-19,922,817.83	13,758,262.7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9	-0.261	0.6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7	-0.261	0.598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期大幅增加是同期受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所致。

（2）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是销售增加影响所致。

（3）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4）其他收益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政府补助增加影响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期增加是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6）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主要是调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影响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8）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主要是保险赔偿款增加影响所致。

（9）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主要是同期支付品牌方提前终止合作补偿款影响所致。

（10）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利润增加影响所致。

（1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持续经营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少数股东损益、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期增加主要是同期受疫情影响以及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共同影响所致。

（12）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盈利增加影响所致。

3.1.3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变化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78,679.13	-1,553,212,855.75	1,935,191,534.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11,806.95	-1,241,037,959.39	939,026,15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958,179.79	-1,033,840,712.20	414,882,532.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231,067.56	-3,824,403,474.80	3,286,172,407.24

变动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收到销售款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是同期购入结构性存款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是同期兑付到期超短期融资券及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3.1.4主营业务分业态情况

分业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	1,618,737,081.80	983,271,221.55	39.26	61.67	32.53	13.36
购物中心	401,006,379.90	223,711,702.26	44.21	83.11	30.63	16.83
奥特莱斯	215,114,070.51	73,576,983.28	65.8	83.16	51.60	7.12
超市	132,438,946.81	112,382,523.36	15.14	8.06	13.22	-3.87
其他	102,358,203.56	76,920,256.57	24.85	119.34	86.95	13.02

3.1.5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备注
华北地区	817,629,459.76	519,115,911.04	36.51	64.32	51.24	5.49	包含北京、山西、内蒙古地区
华中地区	314,223,041.98	181,986,700.20	42.08	77.80	23.99	25.13	包含河南、湖北、湖南地区
华南地区	18,530,545.72	14,148,842.45	23.65	19.03	-5.25	19.56	包含广东地区
西南地区	822,934,368.41	489,173,991.00	40.56	57.47	28.72	13.28	包含重庆、四川、云南、贵州地区
西北地区	354,492,476.83	188,329,129.35	46.87	63.06	23.98	16.75	包含青海、甘肃、宁夏、陕西地区
华东地区	97,905,714.28	73,470,332.03	24.96	53.55	10.28	29.45	包含江西、上海地区
东北地区	92,946,858.51	50,923,255.29	45.21	117.64	68.33	16.05	包含吉林、辽宁、黑龙江地区

注：以上数据不含跨区域内部抵消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及相关事项（以下简称"吸收合并事项"）。前述事项已取得北京市国资委批准。

2021年2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述吸收合并事项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司于3月5日回复了上述问询函并对预案进行相应修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3.2.2 免税业务方面，公司仍在积极推进各类免税项目落地。报告期内，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分别出资成立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海南海垦王府井日用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发展运营海南省岛内免税项目和岛内日用免税品项目并开展免税品经营管理。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仍在积极推进岛内免税及岛内日用品免税项目落地。

3.2.3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财会【2018】3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将会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净利润、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分配以及一系列财务指标产生重大的影响。

3.2.4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收购陕西荣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3.2.5 设立、注销子公司

3.2.5.1 2020年8月，经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王府井奥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其全资子公司呼和浩特王府井奥莱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已于2021年1月18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2.5.2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宏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呼和浩特弘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已于2021年1月28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2.5.3 公司之子公司南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因承租合同到期不再续租，已于2020年10月闭店，2021年1月20日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3.2.6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王府井为合作伙伴降扣、减租、让利，同时也获得了承租物业业主方的减租支持。报告期内，按照财会（2020）10号《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公司作为出租方为供应商减租冲减营业收入3,187,694.69元，作为承租人取得业主方减租冲减营业成本67,580元。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基数较低，预计公司半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公司名称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杜宝祥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59 股票名称:王府井 编号:临2021-029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要求，现将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门店变化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新开门店		关闭门店		期末门店	
		门店家数	经营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经营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经营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华北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奥特莱斯	0	0	0	0	11	49.4
华中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	0	0	0	0	9	53.4
华南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	0	0	0	0	2	21.9
西南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	0	0	0	0	17	84.2
西北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奥特莱斯	0	0	0	0	11	72.7
华东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	0	0	0	0	2	14.8
东北地区	购物中心/百货/奥特莱斯	0	0	0	0	3	32.2
合计	购物中心/百货/奥特莱斯	0	0	0	0	55	328.6

二、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无新增物业情况

三、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品销售	2,469,654,682.58	1,469,862,687.02	40.48	63.89	33.37	13.62
合计	2,469,654,682.58	1,469,862,687.02	40.48	63.89	33.37	13.62

2.主营业务分业态情况

分业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	1,618,737,081.80	983,271,221.55	39.26	61.67	32.53	13.36
购物中心	401,006,379.90	223,711,702.26	44.21	83.11	30.63	16.83
奥特莱斯	215,114,070.51	73,576,983.28	65.8	83.16	51.60	7.12
超市	132,438,946.81	112,382,523.36	15.14	8.06	13.22	-3.87
其他	102,358,203.56	76,920,256.57	24.85	119.34	86.95	13.02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备注
华北地区	817,629,459.76	519,115,911.04	36.51	64.32	51.24	5.49	包含北京、山西、内蒙古地区
华中地区	314,223,041.98	181,986,700.20	42.08	77.80	23.99	25.13	包含河南、湖北、湖南地区
华南地区	18,530,545.72	14,148,842.45	23.65	19.03	-5.25	19.56	包含广东地区
西南地区	822,934,368.41	489,173,991.00	40.56	57.47	28.72	13.28	包含重庆、四川、云南、贵州地区
西北地区	354,492,476.83	188,329,129.35	46.87	63.06	23.98	16.75	包含青海、甘肃、宁夏、陕西地区
华东地区	97,905,714.28	73,470,332.03	24.96	53.55	10.28	29.45	包含江西、上海地区
东北地区	92,946,858.51	50,923,255.29	45.21	117.64	68.33	16.05	包含吉林、辽宁、黑龙江地区

注：以上数据不含跨区域内部抵消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2021-030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商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的《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披露文件。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0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进行了延期回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公告的《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以及于2021年3月3日公告的《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

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协调相关各方就《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对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6）及相关披露文件。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公司将在相关工作进一步完善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公司代码:603611 公司简称:诺力股份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丁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兴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兴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982,867,623.13	5,657,727,966.18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2,910,188.04	1,867,799,666.83	2.9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53,737.66	-69,518,673.15	-2.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55,126,237.54	1,043,104,403.18	2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72,295.83	65,518,185.40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309,312.68	60,188,663.25	1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4.00	减少0.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4,291.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86,237.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28,878.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0,046.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47,00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1,847.63	
所得税影响额	94,707.92	
合计	-637,016.8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3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丁毅	72,567,657	27.16	0	质押	19,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丁晟	19,314,700	7.23	0	质押	16,300,000	境内自然人
张科	13,424,815	5.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583,943	3.5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3.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新华	6,168,800	2.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英	5,985,000	2.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宝桐	4,240,422	1.59	0	质押	2,990,000	境内自然人
周学军	4,230,760	1.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郭晓萍	3,825,080	1.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丁毅	72,567,657	人民币普通股	72,567,657
丁晟	19,3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14,700
张科	13,424,815	人民币普通股	13,424,815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583,943	人民币普通股	9,583,94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王新华	6,1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8,800
毛英	5,9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5,000
王宝桐	4,240,422	人民币普通股	4,240,422
周学军	4,230,760	人民币普通股	4,230,760
郭晓萍	3,825,080	人民币普通股	3,825,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丁晟系丁毅之子，毛英系丁毅之配偶，王新华系丁毅兄长之女婿。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度末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092,069,747.72	801,899,114.72	36.19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6,699,355.17	65,143,656.69	-43.66	主要系公司加强银行承兑汇票流转效率管理所致
预付款项	115,642,664.54	87,837,396.96	31.66	主要系为稳定供应商渠道引起的采购预付增加及系统集成板块实施项目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278,053,829.26	204,285,182.93	36.11	主要系本期未到期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4,056,094.74	110,039,999.74	30.91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注1）
在建工程	20,354,345.75	14,274,687.45	42.59	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的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3,536,422.68	30,926,283.29	40.77	主要系因合同负债增加引起的预提税金增加所致

注1：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兴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星云创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作价44,032,109.00元收购其持有的云丁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1.95%的股份。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兴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宁波逍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项基金总份额为66,500.00万元，上海兴诺公司认缴其中3,000万元，占基金总份额的4.5113%。

3.1.2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度末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管理费用	61,116,551.51	45,062,647.28	35.63	主要系法国SAVOYE公司项目团队人员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6,072,453.22	22,952,225.22	100.73	主要系加大研发力度，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0,731.03	2,394,738.30	-105.46	主要系美元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3,249,925.25	-1,628,856.73	299.52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合约已结部分损益影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411,900.23	-1,180,050.50	不适用	主要系结构化主体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所致（注2）
信用减值损失	-23,237,310.08	-7,522,100.75	不适用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注2：本公司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以公允价值计量，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浮亏1,108.55万，影响一季度损益-1,647.83万。截止本报告公告日，此结构化主体已全部了结，处于清算阶段，整体盈利645.57万元。

3.1.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度末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033,519.22	786,426,298.08	41.66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1,446.99	7,811,580.88	44.4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788,609.16	632,603,034.46	31.17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引起的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279,049.26	140,270,622.42	61.32	主要系随着业务量增长引起的人员扩编及计件工资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38,023.19	25,331,700.72	60.03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结存应付税费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70,785.14	96,847,976.57	41.02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00,000.00	870,705.60	16,197.13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06,936.32	12,568,608.88	48.04	主要系本期实际支付的设备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86,355.27	1,128,364.35	12,811.29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352,628.80	10,114,515.99	1,445.82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智慧物流集成系统业务的订单情况

1、中鼎集成订单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中鼎集成在手订单约为28.82亿元（含税），2021年1-3月份新增订单约为4.95亿元（含税）。

2、法国SAVOYE订单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法国SAVOYE在手订单约为9.5亿元（不含税），2021年1-3月份新增订单约为4.69亿元（不含税）。

（二）报告期内，公司两大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智能制造装备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为6.17亿元，占营业总收入45.53%；智慧物流系统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为7.38亿元，占营业总收入54.47%。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毅
日期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通讯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公司2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陆大明、谭建荣、刘裕龙因公务出差在外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诺力股份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力股份"）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公司2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吴望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诺力股份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